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KN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8)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證券

本集團於2018年8月7日至2018年8月20日期間，以一連串交易於公開市場出售總數607,800股平保股份，作價平均每股平保股份約71.26港元，並產生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43,309,400港元（未計及交易費用）。於出售事項後，本集團並無擁有平保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涉及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之規定。

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2018年8月7日至2018年8月20日期間，以一連串交易於公開市場出售總數607,800股平保股份，作價平均每股平保股份約71.26港元，並產生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43,309,400港元（未計及交易費用）。於出售事項後，本集團並無擁有平保股份。

由於出售事項在市場上進行，故本公司並不知悉平保股份買方之身份。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平保股份之買方及/或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已出售資產

本集團已出售607,800股平保股份，根據公開資料，於2018年7月31日之18,280,241,410股平保股份計算，相當於已發行平保股份約0.0033%。

代價

出售事項之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43,309,400港元（未計及交易費用），且於結算時以現金方式收取。出售事項之價格為平保股份於出售時之市價。

***僅供識別**

進行出售事項之理由及益處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物業發展、證券投資及貸款融資。

進行出售事項旨在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由於進行出售事項，本集團預期將確認總虧損約6,686,000港元（未計及交易費用），金額按總購入成本與出售所得款項總額（未計及交易費用）之間之差額計算。本集團擬將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出售事項乃按市價作出，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將提升本公司之流動資金，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平保資料

根據公開資料，平保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其H股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交易（股份代號：2318），及其A股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交易（股份代號：601318）。平保的業務包括金融投資和保險企業，管理附屬公司的各種國內及國際業務和開展資金運用業務。平保集團主要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並專注於人身保險業務、財產保險業務、信託業務、證券業務、銀行業務以及其他業務。

以下乃摘錄自平保之2017年年報及中期業績公佈之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86,763	134,740	94,411
除稅後溢利	64,770	99,978	72,368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涉及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之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21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須予披露交易」	指	定義見上市規則；
「出售事項」	指	本集團於2018年8月7日至2018年8月20日期間出售合共607,800股平保股份，並產生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43,309,400港元（未計及交易費用）；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平保」	指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平保H股份」	指	平保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H股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股份代號：2318）；
「百分比率」	指	定義見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謝永超

香港，2018年8月22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永超先生、雷玉珠女士及官可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震港先生、莊冠生先生及韓譚春先生。